

偶像與團契

偶像的存在，與人類文化同樣久遠。世界上最古老的埃及尼羅文化，和巴比倫文化，也就是偶像的發源地。

神在祂選召的子民中間，嚴禁拜偶像—可惜是，禁而不絕；因為在可見的偶像背後，有一個看不見的東西，就是鬼魔邪靈。

偶像與邪靈

使徒保羅說到“啞巴偶像”(林前一二:2)，那是可見的現實。但也告訴我們，鬼魔借其運作迷惑人。遠在神差摩西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時候，法老面前的術士，就能行類似幻術，只是屈服於真神的權能。

保羅在腓立比事奉，遇到歐洲鬼，附身使女，而且有類似“鬼魔公司”，控告保羅妨礙營利。(徒一六:16-21)

哥林多偶像廟宇林立，鬼迷人信。因此，使徒警告教會，世人取他山之石，或甚麼林木，製作成偶像崇拜，雖仍然不能說話行動，但那是鬼魔的代表—

我是怎麼說呢？豈是說，祭偶像之物算得甚麼呢？
或說，偶像算得甚麼呢？我乃是說，外邦人所獻的祭，是祭鬼，不是祭神；我不願意你們與鬼相交。
(林前一〇:19, 20)

信徒有的堅強，有的軟弱。堅強的信徒，如果去吃祭祀偶像的食物，不當一回事；軟弱的信徒，可能隨着行，與祭拜偶像的活動搞在一起，就成了與鬼相交，違背聖潔忌邪的神；更可能在偶像“誕辰”之類慶祝，宴會有淫樂，加淫亂“餘興”，那就陷入巴蘭的計謀，沉溺罪中。

因此，堅強的人，要顧念軟弱的肢體，免使人跌到。

團契造偶像

說來難以相信，教會居然會造偶像。聖經記載，以色列在曠野路上，是亞倫領頭造金牛犢；希奇的是，他們竟然“奉耶和華的名”，公然宣稱：“這就是領你們出埃及的耶和華”！(出三二:1-6)

所羅門王崩逝，國家分裂。北方十支派，新以色列的開國英主耶羅波安，借“愛國主義”，號稱“便民”，惜民之勞，建立兩隻金牛犢。(王上一二:26-30)陷民於罪。

哥林多教會的問題，則是捧人作偶像，製造分裂。使徒如此說—

我聽說你們聚會的時候，彼此分門別類；我也稍微的信這話。在你們中間，不免有分門結黨的事，好叫那些有經驗的人，顯明出來。(林前一：18, 19)

今天我們常聽說，各種“偶像”，以為是美詞。“金”偶像是崇拜多金，不問是從哪裏撈來的。“牛”偶像是崇拜有力，自然以運動員為代表；美國有教會竟然遇到運動盛會，就停止聚會，因必是“門前冷落車馬稀”。“犢”偶像是青春，品德不可問也。哥林多教會，是老資格偶像。可憐，可厭，可怕，教會天平也傾而向之，以此為標準，不惜違背神！

心中的偶像

最壞的，是把偶像迎進心中，本來應該心為聖殿，竟然成為偶像的居所，代替神掌權。神指示先知，如此領袖來找你求問耶和華，我豈能被他們求問呢？這些人“心不在焉”，因為“他們的口多顯愛情，心卻追隨財利... 他們聽你的話，卻不去行。”(結一四：3 三三：30-32)

使徒保羅指示教會，心要持守聖潔，有聖靈在心中掌權，才可以遵行神的旨意。

有貪心的，就如拜偶像一樣。(弗五：5)

在十條誡命中，惟有“不可貪婪”是對付心的，聖徒絕不可疏忽心防。

現代哥林多，已經被華人接收。據研究世界宣教的機構統計，台灣是全世界廟宇最密集的地區，偶像遍地！最嚴重的是，佛教不是覺者，成為“迷者”——不惟時有斂財醜聞，佛廟中居然有求籤卜財！試問出自何經何典？

有丘不乏一窩貉。有人說：從前的人拜物質造成的偶像，現在的人拜造偶像的物質！”更進步的墮落方式。

據說，過期的地區領袖，貪得鈔票堆滿屋子，還有海隅賬戶！最大成就是新奇的“袖珍戰艦”——把購買“拉發業”艦的撥款，發成“袖中珍”！卻被奉為政客祖師！

莫怪有外國旅客，同計程車司機，談起社會狀況，得到的“采風錄”：“知道的不要說，不知道的不要問！”

政治不堪問聞。美國也沒有美事。

教會是“造在山上的城”，可不要忘了山下人民。在黑暗的時代，金燈臺的責任一發光！

興起，發光！

因為你的光已經來到，

耶和華的榮耀發現照耀你。
看哪！黑暗遮蓋大地，幽暗遮蓋萬民。
耶和華卻要顯現照耀你，
祂的榮耀要現在你身上。(賽六0:1, 2)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